

东方红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份额）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

编制日期：2025年9月1日

送出日期：2025年9月4日

本概要提供本基金的重要信息，是招募说明书的一部分。

作出投资决定前，请阅读完整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一、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东方红研究精选混合	基金代码	025428
下属基金简称	东方红研究精选混合 A	下属基金交易代码	025428
基金管理人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合同生效日	-	上市交易所及上市日期	-
基金类型	混合型	交易币种	人民币
运作方式	普通开放式	开放频率	每个开放日
基金经理	蒋娜	开始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的日期	-
		证券从业日期	2012年7月13日

二、基金投资与净值表现

（一）投资目标与投资策略

投资者可阅读《招募说明书》第九章了解详细情况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组合风险的前提下，通过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资产净值的长期稳健增值。
投资范围	<p>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及存托凭证（含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的国债、地方政府债、政府支持机构债、金融债、次级债、中央银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含证券公司发行的短期公司债）、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同业存单、货币市场工具、资产支持证券、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信用衍生品以及经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可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约定参与融资业务。</p> <p>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p> <p>本基金的投资比例为：</p> <p>本基金投资于股票资产（含存托凭证）的比例为基金资产的60%-95%（其中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的比例占股票资产的0%-50%）。</p> <p>本基金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国债期货及股票期权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p>

	<p>5%。前述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应收申购款等。</p> <p>如果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p>
主要投资策略	<p>本基金核心投资策略在于坚持研究驱动投资的理念，充分发挥基金管理人的研究优势，采用“自下而上”的选股策略，依托基金管理人研究团队精选出的股票备选库构建基金股票组合，精选各行业具有投资价值的个股（包括A股和港股通标的股票）。</p> <p>基金管理人研究团队划分为宏观策略、制造、消费、周期、TMT、医药等不同的研究小组，其研究范围覆盖了全部申万一级行业和港股通标的股票，并交叉研究全球产业链。各研究小组通过定性和定量分析方法及其它投资分析工具，精选各自行业中具有良好成长性和投资潜力的优质企业进入股票备选库。</p> <p>定性分析，本基金主要考察企业的经营管理与治理、公司的成长空间和核心竞争力、行业竞争环境和地位等，结合行业研究员对相关行业和公司研究的经验及判断，筛选出未来成长空间大、竞争格局好、竞争优势突出、成长可持续性强的公司。</p> <p>定量分析，本基金重点考察上市公司的核心财务指标，主要包括成长性（收入、利润复合增长率）、盈利能力（ROE、ROIC等）、盈利质量（经营现金流、自由现金流等）、资产负债率、资本开支和分红等指标，筛选出各行业基本面良好、财务报表健康、成长性强的公司。</p> <p>估值方面，本基金主要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的特点及业务模式，将相对估值指标和绝对估值模型相结合，并通过估值水平的历史纵向比较和与同行业、全市场横向比较，评估上市公司的投资价值和安全边际，选择股价尚未反映内在价值或具有估值提升空间的上市公司。</p> <p>本基金突出基本面研究精选个股的能力，在行业配置上基本维持行业中性。基金经理依据个人对宏观经济和市场环境的判断，相对均衡地进行行业配置，同时对备选股票库内的股票进行全面深入研究分析，自下而上精选优质个股，并根据市场环境的变化和公司基本面变化动态优化调整投资组合，力求超越业绩比较基准。</p> <p>此外，本基金还会运用资产配置、存托凭证投资策略、可转换债券、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和可交换债券的投资策略、其他固定收益类证券投资策略、资产支持证券投资策略、股指期货投资策略、国债期货投资策略、股票期权投资策略、信用衍生品投资策略以及参与融资业务策略等。</p>
业绩比较基准	<p>中证800指数收益率×70%+中证港股通综合指数(人民币)收益率×10%+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15%+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5%</p>
风险收益特征	<p>本基金是一只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股票型基金。</p> <p>本基金除了投资A股外，还可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投资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的股票。除了需要承担与境内证券投资基金类似的市场波动风险等一般投资风险之外，本基金还面临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p>

(二) 投资组合资产配置图表/区域配置图表

截至本产品资料概要编制日，本基金尚未发布基金季度报告。

(三)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的净值增长率及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的比较图

截至本产品资料概要编制日，本基金尚未发布基金年度报告。

三、投资本基金涉及的费用

(一) 基金销售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在认购/申购/赎回基金过程中收取：

费用类型	份额（S）或金额（M） /持有期限（N）	收费方式/费率	备注
认购费	M < 100 万元	1.2%	非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8%	非养老金客户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非养老金客户
	M < 100 万元	0.24%	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16%	养老金客户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养老金客户
申购费 (前收费)	M < 100 万元	1.5%	非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1.0%	非养老金客户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非养老金客户
	M < 100 万元	0.3%	养老金客户
	100 万元 ≤ M < 500 万元	0.2%	养老金客户
	M ≥ 500 万元	1000 元/笔	养老金客户
赎回费	N < 7 日	1.5%	-
	7 日 ≤ N < 30 日	0.75%	-
	30 日 ≤ N < 180 日	0.5%	-
	N ≥ 180 日	0%	-

(二) 基金运作相关费用

以下费用将从基金资产中扣除：

费用类别	收费方式/年费率或金额	收取方
管理费	1.20%	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
托管费	0.20%	基金托管人
其他费用	《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律师费、仲裁费和诉讼费、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基金的证券、期货、股票期权等交易或结算费用、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基金的相关账户开户费和账户维护费、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的相关费用等。	

注：1、本基金交易证券、基金等产生的费用和税负，按实际发生额从基金资产扣除。

2、审计费用和信息披露费为基金整体承担费用，非单个份额类别费用，且年金额为预估值，最终实际金额以基金定期报告披露为准。

(三) 基金运作综合费用测算

注：截至本产品资料概要编制日，本基金尚未发布基金年度报告。

四、风险揭示与重要提示

(一) 风险揭示

本基金不提供任何保证。投资者可能损失投资本金。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购买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等销售文件。

本基金面临的主要风险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管理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技术风险、操作风险、投资特定品种（债券回购、股指期货、国债期货、股票期权、信用衍生品、资产支持证券、科创板股票、北交所股票、港股通标的股票、存托凭证、参与融资业务）的风险、法律文件风险收益特征表述与销售机构基金风险评价可能不一致的风险以及其他风险。

(二) 重要提示

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投资者自依基金合同取得基金份额，即成为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

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信息发生重大变更的，基金管理人将在三个工作日内更新，其他信息发生变更的，基金管理人每年更新一次。因此，本文件内容相比基金的实际情况可能存在一定的滞后，如需及时、准确获取基金的相关信息，敬请同时关注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临时公告等。

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调解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上海市，按照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除非仲裁裁决另有决定，仲裁费、律师费由败诉方承担。

五、其他资料查询方式

以下资料详见基金管理人网站：www.dfham.com，客服电话：4009200808

- 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
- 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季度报告、中期报告和年度报告
- 基金份额净值
- 基金销售机构及联系方式
- 其他重要资料